

证券代码：835995

证券简称：松赫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30-10:30 召开现场会议；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6 日 15:00 至 2020 年 11 月 17 日 15:00。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臧济水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6,309,16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3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6,309,16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31%；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6,35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5 人，出席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河北银行保定安新支行申请贷款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89,16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136,3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一致行动人）臧济水、臧会松、臧会艳、臧会利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及股权质押〉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详情请见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2020 年 10 月 30 日《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89,16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136,3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一致行动人）臧济水、臧会松、臧会艳、臧会利回避表决。

（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向河北银行保定安新支行申请贷款股东提供担保>的	136,350	100.00%	0	0.00%	0	0.00%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及股权质押>的议案	136,350	100.00%	0	0.00%	0	0.0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付江潮、贾辰宗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8 日